



国民银行

NEEQ: 870874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XIANGSHAN GUOMIN COUNTY BANK CO.,LTD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负责人陆宁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方敏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叶莲妮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四、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21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4
第五节	行业信息	27
第六节	公司治理	28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33
	附件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9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母公司、子公司、国民银行、本行	指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鄞州银行	指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盟新材料	指	宁波市东盟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申菱机电	指	宁波申菱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安集团	指	宁波天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象荣投资	指	宁波象荣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华翔集团	指	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骏马塑业	指	宁波骏马塑业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行政许可实施办法》	指	《中国银保监会农村中小银行机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2022 年第 5 号）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监管局	指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宁波监管局	指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章程	指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行长、副行长、行长助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以及本行根据实际情况指定的人员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XIANGSHANGUOMIN COUNTY BANK CO.,LTD		
法定代表人	陆宁生	成立时间	2008 年 8 月 28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无实际控制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J 金融业--J66 货币金融服务--J662 货币银行服务-J6620 货币银行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国民银行	证券代码	870874
挂牌时间	2017 年 3 月 6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8502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3 楼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张方敏	联系地址	浙江省象山县丹东街道新华路 328 号
电话	0574-65006507	电子邮箱	xgmczbank@163.com
传真	0574-65981238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象山县丹东街道新华路 328 号	邮政编码	315700
公司网址	xs.beeb.com.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2567767930X5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石浦镇金山路 110 号		
注册资本（元）	8502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服务“三农”、支持小微是公司的经营特色，农户贷款、小微企业贷款、渔船抵押贷款、渔民贷款、个体工商户贷款等是公司根据象山地区的特殊情况开发的特色业务。公司始终坚持以服务“三农”为宗旨，重点服务农业、农村、农民及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以本地化经营为特色，走特色化差异化道路，打造象山人自己的社区银行。

公司主要收入来自于利息净收入。即通过吸收存款、发放贷款来获取利差收入，具体表现为公司以较低的利率吸收存款，以高于存款利率发放贷款，从中获得一定的利差，进而实现盈利。公司的业务经营模式清晰，利润来源稳定。

近年来，公司积极响应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号召，加大对“三农”、小微企业的信贷支持，将有限的信贷资源不断向优质客户投放，逐步改善信贷资产结构，进一步扩大信贷服务覆盖面。制定支农支小发展战略，创新探索支农支小运营模式，根据市场信息反馈和客户需求，推出各类存款产品；不断优化“国民随心抵”、“民宿贷”等信贷产品。2024年度投诉件6起，主要涉及储蓄卡相关以及贷款还款等方面，均妥善处理。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较大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12,399,762.46	121,130,765.73	-7.21%
毛利率%	-	-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135,056.78	28,361,441.81	-18.4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921,036.59	29,290,119.00	-18.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12%	9.2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7.37%	9.52%	-

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0.27	0.33	-18.18%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531,654,617.03	4,092,132,502.91	10.74%
负债总计	4,198,872,280.55	3,773,983,223.21	11.2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2,782,336.48	318,149,279.70	4.6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91	3.74	4.55%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92.66%	92.23%	-
资产负债率% (合并)	92.66%	92.23%	-
流动比率	-	-	-
利息保障倍数	-	-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856,379.27	216,358,497.65	
应收账款周转率	-	-	-
存货周转率	-	-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0.74%	13.1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7.21%	3.84%	-
净利润增长率%	-18.43%	-8.15%	-
行业主要财务指标及监管指标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资本充足率%	12.12%	12.18%	-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70%	11.03%	-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70%	11.03%	-
不良贷款率%	1.28%	0.98%	-
存贷比%	85.90%	82.52%	-
流动性覆盖率%	-	-	-
净稳定资金比例%	-	-	-
流动性比例%	69.85%	81.82%	-
流动性匹配率%	167.56%	194.40%	-
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157.63%	233.21%	-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集中度%	2.65%	2.62%	-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	38.49%	20.32%	-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5.46%	4.04%	-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16.33%	16.99%	-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52.58%	46.03%	-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53.19%	75.92%	-
拨备覆盖率%	196.78%	258%	-
拨贷比%	2.52%	2.52%	-
成本收入比%	63.10%	64.10%	-
净利差%	2.38%	2.82%	-
净息差%	2.58%	3.07%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85,332,778.20	10.71%	704,010,617.17	17.20%	-31.06%
存放同业款项	432,071,357.96	9.53%	290,413,486.35	7.10%	48.78%
发放贷款及垫款	3,367,606,224.52	74.31%	2,924,187,879.90	71.46%	15.16%
债权投资	81,399,699.56	1.80%	0.00	0.00%	-
固定资产	126,327,481.72	2.79%	129,385,224.68	3.16%	-2.36%
使用权资产	6,704,698.92	0.15%	10,432,236.67	0.25%	-35.73%
无形资产	7,279,958.33	0.16%	7,469,458.33	0.18%	-2.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782,970.20	0.37%	15,239,900.83	0.37%	10.13%
其他资产	8,149,447.62	0.18%	10,993,698.98	0.27%	-25.87%
资产总计	4,531,654,617.03	100.00%	4,092,132,502.91	100.00%	10.74%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010,694.44	0.44%	0.00	0.00%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0.00	0.00%	3,870,547.59	0.09%	-100.00%
吸收存款	4,149,034,797.28	91.56%	3,731,216,936.63	91.18%	11.20%
应付职工薪酬	16,484,997.53	0.36%	17,854,709.46	0.44%	-7.67%
应交税费	3,022,137.40	0.07%	7,943,234.18	0.19%	-61.95%
预计负债	19,316.12	0.00%	22,778.17	0.00%	-15.20%
租赁负债	6,353,050.40	0.14%	10,822,843.34	0.26%	-41.30%
其他负债	3,947,287.38	0.09%	2,252,173.84	0.06%	75.27%
负债合计	4,198,872,280.55	92.66%	3,773,983,223.21	92.23%	11.2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公司 2024 年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85,332,778.2 元，较上年减少 31%，主要原因为存放同业款项 432,071,357.96 元，较上年减少 141,657,871.61 元。 (2) 存放同业款项：公司 2024 年存放同业款项 432,071,357.96 元，较上年增加 49%，主要原因为 2024 年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减少 218,677,838.97 元。

（3）使用权资产：公司 2024 年使用权资产 6,704,698.92 元，较上年减少 36%，主要原因为 2024 年租赁合同陆续到期，主要为城区支行及总行租赁合同到期。

（4）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公司 2024 年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0 元，较上年减少 100%，主要原因为公司同业账户已销户，余额为 0 元。

（5）应交税费：公司 2024 年应交税费 3,022,137.4 元，较上年减少 62%，主要原因为 2024 年利润总额减少，导致应交所得税减少。

（6）租赁负债：公司 2024 年租赁负债 6,353,050.4 元，较上年减少 41%，主要原因为 2024 年租赁合同陆续到期。

（7）其他负债：公司 2024 年其他负债 3,947,287.38 元，较上年增加 75%，主要原因为 2024 年公司其他应付款增加，主要为延期支付及风险基金增加。

（二）经营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利息净收入	107,523,643.45	95.66%	115,877,573.33	95.66%	-7.2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564.95	-0.01%	-157,080.38	-0.13%	-92.00%
其他非利息收益	4,888,683.96	4.35%	5,410,272.78	4.47%	-9.64%
营业收入	112,399,762.46	100.00%	121,130,765.73	100.00%	-7.21%
税金及附加	1,883,075.91	1.68%	440,596.87	0.36%	327.39%
业务及管理费	70,919,273.17	63.10%	77,649,562.31	64.10%	-8.67%
资产减值损失	6,173,557.61	5.49%	2,509,566.34	2.07%	146.00%
其他业务成本	2,162,466.77	1.92%	0	0.00%	-
营业支出	81,138,373.46	72.19%	80,599,725.52	33.46%	100.19%
营业外收支净额	1,285,706.80	-	-1,255,850.96	-	-202.38%
利润总额	30,147,258.74	26.82%	39,275,189.25	32.42%	-23.24%
所得税	7,012,201.96	6.24%	10,913,747.44	9.01%	-35.75%
净利润	23,135,056.78	20.58%	28,361,441.81	23.41%	-18.43%
其中：归属本行股东净利润	23,135,056.78	20.58%	28,361,441.81	23.41%	-18.4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公司 2024 年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12,564.95 元，较上年增加 92%，主要

因为 2024 年公司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增加，我行代理农信银手续费收入较上年增加。

（2）税金及附加：公司 2024 年税金及附加 1,883,075.91 元，较上年增加 327%，主要因为 2024 年公司房产税增加较大。

（3）资产减值损失：公司 2024 年资产减值损失 6,173,557.61 元，较上年增加 146%，主要因为公司计提贷款减值损失增加。

（4）其他业务成本：公司 2024 年其他业务成本 2,162,466.77 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因为公司购入大楼折旧按面积分摊至其他业务成本。

（5）所得税：公司 2024 年所得税 7,012,201.96 元，较上年减少 36%，主要因为公司 2024 年利润总额减少，所得税费用减少。

2. 利息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181,643,703.81	183,149,469.14	-0.82%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3,222,875.52	2,885,952.85	11.67%
存放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	14,916,876.37	14,017,072.82	6.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债券投资	1,135,801.96	0	100%
合计	200,919,257.66	200,052,494.81	0.43%

利息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债券投资：公司 2024 年债券投资 1,135,801.96 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因为公司 2024 年国债投资利息收入增加。

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和支出、平均收息率和平均付息率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	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生息资产						
存放中央	214,971,727.07	3,222,875.52	1.50%	200,074,381.91	2,885,952.85	1.44%

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735,652,925.73	14,916,876.37	2.03%	763,977,448.40	14,017,072.82	1.83%
发放贷款及垫款	3,163,108,465.01	181,643,703.81	5.74%	2,809,615,318.12	183,149,469.14	6.52%
债券投资	50,765,027.32	1,135,801.96	2.24%			
小计	4,164,498,145.14	200,919,257.66	4.82%	3,773,667,148.43	200,052,494.81	5.30%
付息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8,743,169.40	155,555.55	1.78%			
吸收存款	3,807,437,607.06	93,239,661.48	2.45%	3,397,410,876.53	84,174,219.79	2.48%
同业存放	21,150.53	397.18	1.88%	197,736.71	701.69	0.35%
小计	3,816,201,926.99	93,395,614.21	2.45%	3,397,608,613.24	84,174,921.48	2.48%
利息净收入	-	107,523,643.45	-	-	115,877,573.33	-

利息净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1）债券投资：公司 2024 年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1,135,801.96 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为公司 2024 年新增国债投资，对应产生利息收入。
（2）向中央银行借款：公司 2024 年向中央银行借款负债 155,555.55 元，较上年增加 100%，主要原因为公司 2024 年新增向中央银行借款。

3. 业务及管理费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38,352,928.98	41,617,403.97
业务费用	22,986,381.66	29,261,835.44
折旧费用	8,469,206.22	5,653,662.5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10,756.31	1,116,660.32
合计	70,919,273.17	77,649,562.31

业务及管理费构成变动的原因

（1）折旧费用：公司 2024 年折旧费用 8,469,206.22 元，较上年增加 49.8%，主要原因为公司 2024 年新增大楼固定资产入账，折旧增加。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856,379.27	216,358,497.65	-130.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58,632.28	-125,896,782.98	-33.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92,457.81	-14,124,043.15	13.94%

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5,856,379.27 元，较上年减少 282,214,877 元，主要原因为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比上年增加 196,723,856.30 元。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公司 2024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83,458,632.28 元，较上年增加 42,438,151 元，主要原因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 122,688,733.14 元，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 82,277,897.60 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五) 持有金融债券情况

本公司未持有金融债券

(六) 其他金融资产情况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金融资产

五、 贷款相关情况

2024 年末，公司贷款规模 3,448,965,730.08 元，较年初增加 451,851,020.67 元，增幅 15.08%；其中不良贷款金额为 44,222,845.95 元，比年初增加 14,963,175.80 元；不良贷款率为 1.28%，比年初增加 0.3 个百分点。

(一) 贷款风险分类方法及各类不良贷款的结构

根据《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令 2023 年第 1 号公布），公司把发放贷款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正常类贷款是指债务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金、利息或收益不能按时足额偿付；关注类贷款是指虽然存在一些可能对履行合同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债务人目前有能力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次级类贷款是指债务人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或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可疑类贷款是指债务人已经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金融资产已发生显著信用减值；损失类贷款是指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后，只能收回极少部分金融资产，或损失全部金融资产。其中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统称为不良贷款，正常类和关注类统称为非不良贷款。公司同时将表外业务也纳入客户统一授信，实施额度管理，并依据上述办法，对主要表外业务品种进行风险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总额百分比%	期初余额	占总额百分比%
正常贷款	3,321,578,342.59	96.31%	2,905,061,172.11	96.93%
关注贷款	83,164,541.54	2.41%	62,793,867.15	2.10%
不良贷款	44,222,845.95	1.28%	29,259,670.15	0.98%
次级贷款	9,815,912.57	0.28%	15,677,402.22	0.52%
可疑贷款	19,033,679.66	0.55%	5,278,586.94	0.18%
损失贷款	15,373,253.72	0.45%	8,303,680.99	0.28%
贷款合计	3,448,965,730.08	100.00%	2,997,114,709.41	100.00%

(二) 贷款的主要行业分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总额百分比%	期初余额	占总额百分比%
农、林、牧、渔业贷款	633,079,248.05	18.36%	525,879,150.44	17.55%
采矿业	2,590,000.00	0.08%	2,000,000.00	0.07%
制造业	543,163,221.53	15.75%	540,178,455.00	18.02%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	21,425,633.97	0.62%	17,805,067.26	0.59%

和供应业				
建筑业	435,868,471.85	12.64%	388,465,506.36	12.96%
批发和零售业	536,473,132.36	15.55%	426,394,232.71	14.2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2,012,278.84	1.80%	56,785,464.96	1.89%
住宿和餐饮业	342,456,947.63	9.93%	106,951,771.28	3.57%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8,001,911.76	0.23%	4,336,721.25	0.14%
房地产	25,204,749.72	0.73%	20,584,302.16	0.6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03,122,903.47	5.89%	155,951,855.03	5.20%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315,000.00	0.10%	2,550,688.18	0.0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 管理和投资业	30,880,128.81	0.90%	23,952,934.69	0.80%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 服务业	60,049,065.58	1.74%	57,363,121.02	1.91%
教育	14,525,122.89	0.42%	13,008,879.21	0.4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1,327,052.48	0.91%	13,514,346.31	0.45%
其他行业	495,470,861.14	14.37%	641,392,213.55	21.40%
合计	3,448,965,730.08	100.00%	2,997,114,709.41	100%

(三) 前十大单一借款人的贷款情况

单位：元

序号	所属行业	期末贷款余额	占贷款总额比例%	占资本净额比例%
1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000.00	0.29%	2.65%
2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000.00	0.29%	2.65%
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0,000,000.00	0.29%	2.65%
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 管理业	10,000,000.00	0.29%	2.65%
5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000.00	0.29%	2.65%
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000,000.00	0.29%	2.65%
7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000.00	0.29%	2.65%
8	建筑业	9,200,000.00	0.27%	2.44%
9	制造业	8,279,999.87	0.24%	2.20%
10	建筑业	7,819,112.62	0.23%	2.08%
合计		95,299,112.49	2.76%	25.30%

(四)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期初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保证贷款	736,078,214.77	21.34%	783,287,377.91	26.13%
抵押贷款	1,782,622,139.96	51.69%	1,588,080,281.51	52.99%
信用贷款	906,840,375.35	26.29%	610,727,049.99	20.38%
质押贷款	23,425,000.00	0.68%	15,020,000.00	0.50%
客户贷款总额	3,448,965,730.08	100.00%	2,997,114,709.41	100.00%

(五) 按逾期期限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期初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逾期 3 个月以内	14,910,480.15	0.14%	9,637,939.46	0.32%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	17,718,503.34	0.70%	6,656,881.27	0.22%
逾期 1 年以上至 3 年以内	10,203,536.41	0.41%	3,586,210.01	0.12%
逾期 3 年以上	0.00	0.02%		0
逾期贷款合计	42,832,519.90	1.28%	19,881,030.74	0.66%
客户贷款总额	3,448,965,730.08	100.00%	2,997,114,709.41	100.00%

(六) 重组贷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期初余额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已重组贷款	4,012.85494	1.16%	585.61478	0.20%

(七) 贷款准备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期初余额	78,153,909.59	69,055,463.06
本期计提	4,076,504.01	2,143,257.50
本期收回	4,791,317.55	16,999,916.03
其中：收回原转销贷款及垫款导致的转回	4,791,317.55	16,999,916.03
本期核销		10,044,727.00
已减值贷款利息回拨		
期末余额	87,021,731.15	78,153,909.59

六、 存款相关情况

2024 年末，公司扣除应付利息的存款规模 4,015,191,050.99 元，较上年末增加 383,150,578.43 元，增幅 10.55%；其中对公存款 672,811,547.50 元，较上年末减少 106,193,170.01 元，占比 16.76%；储蓄存款 3,331,962,580.39 元，较上年末增加 495,231,573.49 元，占比 82.98%；保证金存款 10,416,923.10 元，较年初减少 5,878,525.05 元，占比 0.26%。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占存款总额百分比%	期初余额	占存款总额百分比%
公司客户存款				
活期存款	319,786,054.89	7.71%	439,980,459.92	11.79%
定期存款	353,025,492.61	8.51%	339,024,257.59	9.09%
小计	672,811,547.50	16.22%	779,004,717.51	20.88%
零售客户存款				
活期存款	393,846,756.90	9.49%	344,674,188.39	9.24%
定期存款	2,938,115,823.49	70.81%	2,492,056,818.51	66.79%
小计	3,331,962,580.39	80.31%	2,836,731,006.90	76.03%
保证金存款	10,416,923.10	0.25%	16,295,448.15	0.44%
其他存款	0.00	0.00%	9,300.00	0.00%
合计	4,015,191,050.99	96.77%	3,632,040,472.56	97.34%
应计利息	133,843,746.29	3.23%	99,176,464.07	2.66%
客户存款总额	4,149,034,797.28	100.00%	3,731,216,936.63	100.00%

七、 资本构成及管理情况

2024 年末，公司核心一级资本净额、一级资本净额、资本净额分别为 332,782,336.48 元、332,782,336.48 元、376,733,149.84 元，加权风险资产 3,109,572,004.15 元，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资本充足率分别为 10.70%、10.70%、12.12%，满足监管的资本要求。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幅/增减（%）
核心一级资本	332,782,336.48	318,149,279.70	4.60%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	-	-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32,782,336.48	318,149,279.70	4.60%
其他一级资本	-	-	-
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	-	-
一级资本净额	332,782,336.48	318,149,279.70	4.60%
二级资本	43,950,813.36	32,963,278.00	33.33%

二级资本扣减项	-	-	-
资本净额	376,733,149.84	351,112,557.70	7.30%
加权风险资产	3,109,572,004.15	2,883,210,576.91	7.85%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2,891,117,867.09	2,670,025,518.00	8.28%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	-	-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18,454,137.07	213,185,058.91	2.4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70%	11.03%	-0.33%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70%	11.03%	-0.33%
资本充足率	12.12%	12.18%	-0.06%
杠杆率水平	7.26%	7.60%	-0.34%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4,585,312,490.38	4,185,097,282.75	400,215,207.63

八、 抵债资产情况

2024 年末，公司的抵债资产余额为 4,399,445.99 元，共有 3 套房产，年末计提减值准备 1,319,833.80 元。

单位：元

抵债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产类抵债资产	4,399,445.99	4,399,445.99
抵债资产合计	4,399,445.99	4,399,445.99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319,833.80	
抵债资产账面净值	3,079,612.19	4,399,445.99

九、 主要表外项目情况

2024 年末，公司的表外业务为银行承兑汇票和开出保函。（1）银行承兑汇票余额 3,340,000.00 元，较年初减少 46.69%，减少幅度较大主要原因为市场融资需求下降，对于银行承兑汇票的需求相应减少；（2）开出保函 5,106,000.00 元，较年初减少 40.64%。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贷承诺	8,446,000.00	14,867,112.64
其中：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银行承兑汇票	3,340,000.00	6,265,000.00
开出保函	5,106,000.00	8,602,112.64
开出信用证		
信用卡承诺		
租赁承诺		
资本性支出承诺		

合计	8,446,000.00	14,867,112.64
----	--------------	---------------

十、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股权转让受限风险	《中国银保监会农村中小银行机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中国银保监会令 2019 年第 9 号）规定，村镇银行主发起人持股比例不得低于村镇银行股本总额的 15%。单个自然人及其近亲属合计投资入股比例不得超过村镇银行股本总额的 10%。职工自然人合计投资入股比例不得超过村镇银行股本总额的 20%。农村中小银行机构（地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投资管理型村镇银行除外）变更持有股本总额 1%以上、5%以下的股东(社员)，由法人机构报告地市级派出机构或所在城市省级派出机构。地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投资管理型村镇银行变更持有股本总额 1%以上、5%以下的股东(社员)，由法人机构报告省级派出机构。农村中小银行机构（地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投资管理型村镇银行除外）持有股本总额 5%以上、10%以下股东（社员）的变更申请，由地市级派出机构或所在城市省级派出机构受理、审查并决定。地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投资管理型村镇银行持有股本总额 5%以上股东（社员）的变更申请，由地市级派出机构或所在城市省级派出机构受理，省级派出机构审查并决定。农村中小银行机构持有股本总额 10%以上股东（社员）的变更申请，由地市级派出机构或所在城市省级派出机构受理，省级派出机构审查并决定，事后报告银保监会。为强化股权管理，发起行可优先受让其他股东股权，从而弱化股权转让受限风险。
利率市场化的风险	随着我国利率市场化进程的加快，银行业金融机构存贷款利率的差异化已经开始显现，利率市场化可能会给村镇银行系统带来较大的冲击。由于村镇银行抵御风险能力相对较弱，相较于大中型商业银行等，可能要承受更大的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

	等，利率市场化后经营能力的不足、规模较小和业务品种相对单一也会导致公司处于竞争劣势。利率市场化后，公司基于存贷利差的利润空间将会进一步缩小，公司传统存贷款业务的利润或将降低。为应对利率市场化风险，我行对客群进行了重新梳理，更多从特色服务、服务增值、服务体验上弱化利率影响，稳固客群，减少客户流动性。
潜在同业竞争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鄞州银行及其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多家村镇银行的主营业务均为存贷款业务，与公司的业务经营范围存在一致。根据现行关于村镇银行的监管规定，象山国民村镇银行及其他多家村镇银行原则上不得跨越县域范围经营业务，并且鄞州银行未在象山地区设立业务经营的分支机构。因此，象山国民村镇银行与鄞州银行及其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多家村镇银行在服务的区域、存款客户、贷款客户完全不同。自公司成立以来，鄞州银行及其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多家村镇银行与公司在业务经营中并未形成直接竞争。
公司地域服务性质导致抗风险能力有限的风险	《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推动村镇银行坚守定位提升服务乡村振兴战略能力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19]233号）规定“严格坚守县域和专注主业”。因此，公司立足本地，仅在象山县域范围内展业，导致公司整体信贷规模有限。象山县居长三角地区南缘、浙江省中部沿海，位于象山港与三门湾之间，三面环海，两港相拥；为中国渔文化之乡、全国综合实力百强县，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在全国县级区域经济中始终处于领先地位。大部分商业银行均在此设立了营业网点，以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城市商业银行和农村商业银行为主体的商业银行业务经营体系在象山地区已基本形成，公司与各商业银行在客户、资金、科技、人才、产品服务等方面的竞争日益激烈。针对地域服务性质导致抗风险能力有限的情况，我行主要依托发起行的资金、科技、人才、服务平台，不断加强自身建设，进一步提升地域服务性质导致的抗风险能力。

公司可能面临流动性风险	吸收存款是公司的主要资金来源。然而，某些客观因素，如宏观经济和政治环境、客户的可支配资金、储蓄习惯以及其他投资选择等都会改变吸收存款的规模。因此，公司无法保证客户存款增长能够支持公司的业务拓展。当前，我行存款规模增速可观，流动性指标不断优化，能够良好应对流动性风险。同时，发起行承诺在特定时候对我行加强流动性支持。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资产类业务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及相应利息收入	1,000,000,000.00	309,976,027.23
资产类业务合计	1,000,000,000.00	309,976,027.23
2.负债类业务		
吸收存款及相应支付的利息	189,500,000.00	44,019,185.5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0,000,000.00	0
负债类业务合计	289,500,000.00	44,019,185.55
日常关联交易类型合计	1,289,500,000.00	337,891,341.14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科技支持	5,000,000.00	1,998,671.87
租金	1,500,000.00	898,402.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合计	6,500,000.00	2,897,073.87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开展及生产经营过程中的正常交易，是合理的、必要的。我公司科技业务支持由关联法人股东暨发起行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鄞银金融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共同代理完成，根据实际发生金额分摊科技费用，2024 年发生额为 1,998,671.87 元。我公司与关联法人股东宁波华翔奔腾置业有限公司存在租赁合同，2024 年发生额为 898,402.00 元。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并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10 月 13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五) 调查处罚事项

2024年7月30日，中国证监会宁波监管局对公司出具了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4〕37号），对公司及陆宁生、翁巧燕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公司有关董事、监事报酬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未经股东大会审议，未进行公告披露，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正）第三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九十九条、第一百一十六条，《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公司董事长陆宁生、时任信息披露负责人翁巧燕未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对公司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六十五条的规定，宁波证监局决定对公司及陆宁生、翁巧燕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应当高度重视上述问题，进一步加强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切实提高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运作规范程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83,332,500	98.02%	0	83,332,500	98.0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0,100,000	47.17%	0	40,100,000	47.17%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687,500	1.98%	0	1,687,500	1.9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1,687,500	1.98%	0	1,687,500	1.98%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85,020,000	-	0	85,02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0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100,000	0	40,100,000	47.17%	0	40,100,000	0	0
2	宁波市东盟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8,000,000	0	8,000,000	9.41%	0	8,000,000	0	0

3	宁波申菱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00,000	0	6,400,000	7.53%	0	6,400,000	0	0
4	宁波天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	0	4,800,000	5.65%	0	4,800,000	0	4,800,000
5	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	0	4,800,000	5.65%	0	4,800,000	0	0
6	宁波骏马塑业有限公司	4,800,000	0	4,800,000	5.65%	0	4,800,000	0	0
7	宁波象荣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800,000	0	4,800,000	5.65%	0	4,800,000	0	0
8	章雪莲	1,200,000	0	1,200,000	1.41%	0	1,200,000	0	0
9	王传宁	1,200,000	0	1,200,000	1.41%	0	1,200,000	0	0
10	柯雅各	1,000,200	305,866	1,306,066	1.54%	0	1,306,066	0	0
合计		77,100,200	305,866	77,406,066	91.07%	0	77,406,066	0	4,800,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没有互相关系，不存在互相持股情况。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军辉

成立时间：1987-12-04

组织机构代码：91330212144417235R

注册资本：220,641.4882 万元人民币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无实际控制人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00	0	0

第五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陆宁生	董事长兼任任行长	男	1966年3月	2022年5月27日	2025年5月26日	0	0	0	0%
王国俊	董事	男	1968年10月	2023年12月4日	2025年5月26日	1,000,000	0	1,000,000	1.1762%
陈琪质	董事	男	1973年7月	2022年5月27日	2025年5月26日	0	0	0	0%
潘爱康	董事	男	1964年12月	2022年5月27日	2025年5月26日	0	0	0	0%
赖彩绒	董事	女	1944年7月	2022年5月27日	2024年9月19日	0	0	0	0%
梅海滨	董事	男	1970年9月	2024年9月19日	2025年5月26日	0	0	0	0%
翁巧燕	监事长	女	1978年10月	2022年5月27日	2024年12月26日	0	0	0	0%
张嫦娥	监事长	女	1974年8月	2024年12月26日	2025年5月26日	0	0	0	0%
章佳曼	监事	女	1986年10月	2022年5月27日	2025年5月26日	0	0	0	0%
梅海滨	监事	男	1970年9月	2022年5月27日	2024年9月19日	0	0	0	0%

周家珍	监事	女	1972年10月	2024年9月19日	2025年5月26日	0	0	0	0%
张方敏	副行长	男	1972年10月	2022年5月27日	2025年5月26日	500,000	0	500,000	0%
张方敏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男	1972年10月	2023年11月16日	2025年5月26日	500,000	0	500,000	0.5881%
张嫦娥	副行长	女	1974年8月	2022年5月27日	2024年12月6日	0	0	0	0%
叶莲妮	财务负责人	女	1988年6月	2023年11月16日	2025年5月26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张嫦娥	副行长	新任	监事长	工作调动
翁巧燕	监事长	离任	无	工作调动
周家珍	无	新任	监事	新选举
赖彩绒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梅海滨	监事	新任	董事	岗位调整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不适用

周家珍，女，197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9月至今，历任宁波华翔奔腾置业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同时兼任上海华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宁波德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华伟表面处理技术（武汉）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华伟立体印刷有限公司董事、华伟表面处理技术（烟台）有限公司董事、象山涌金广场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监事、象山华翔奔腾物业服务管理有限公司监事、象山陋石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监事。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25	6	3	28
销售人员	145	25	7	163
技术人员	2	0	0	2
财务人员	9	0	0	9
行政人员	7	1	1	7
员工总计	188	32	11	20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142	160
专科	41	45
专科以下	3	2
员工总计	188	209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人员变动主要原因为招聘或离职。2024 年，我行坚持以人为本，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团队凝聚力和执行力。公司不断加大人才梯队建设，优化人力资源管理，多渠道扩充人才队伍，构建合理的经营管理梯队。全年正式签订 32 名新入职员工，截止 2024 年末，员工人数 209 名，员工队伍进一步得到充实。开展员工家访计划，了解员工的动态。在全行推行党员先锋岗和青年文明号，提升团队形象，树立良好口碑，创造辉煌业绩，努力将公司打造成县域一流金融机构。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是□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实现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的规章制度以及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规定程序进行，报告期内，公司相关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认真履行职责，列席历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 2024 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情况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严格依法规范运作，董事会运作规范、经营决策科学合理，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执行公司职务，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会计档案及财务管理符合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关联交易情况。通过对公司 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的监督，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发行人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管理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管理制度是一项长期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政策，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完善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科信审报字[2025]第 324 号			
审计机构名称	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气象路 827 号 0649 幢 201-220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4 月 25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汪梦婷 2 年	卓裕 2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 元）	13.5 万元			

审 计 报 告

科信审报字[2025]第 324 号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行2024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

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行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汪梦婷

中国注册会计师：卓裕

中国 宁波 2025 年 4 月 25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485,332,778.20	704,010,617.17
存放同业款项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432,071,357.96	290,413,486.35
贵金属			
拆出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合同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利息			
发放贷款和垫款	3	3,367,606,224.52	2,924,187,879.90
金融投资	4	81,399,699.56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81,399,699.56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持有待售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126,327,481.72	18,885,224.68
在建工程	6		110,500,000.00
使用权资产	7	6,704,698.92	10,432,236.67
无形资产	8	7,279,958.33	7,469,458.33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递延所得税资产	9	16,782,970.20	15,239,900.83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资产	10	8,149,447.62	10,993,698.98
资产总计		4,531,654,617.03	4,092,132,502.91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2	20,010,694.4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		3,870,547.59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	14	4,149,034,797.28	3,731,216,936.63
应付职工薪酬	15	16,484,997.53	17,854,709.46
应交税费	16	3,022,137.40	7,943,234.18
应付利息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	6,353,050.40	10,822,843.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7	19,316.12	22,778.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19	3,947,287.38	2,252,173.84
负债合计		4,198,872,280.55	3,773,983,223.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0	85,020,000.00	85,0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	74,437,867.03	74,437,867.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22	20,041,211.49	17,727,705.81
一般风险准备	23	51,132,596.05	45,416,541.46

未分配利润	24	102,150,661.91	95,547,165.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2,782,336.48	318,149,279.7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2,782,336.48	318,149,279.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531,654,617.03	4,092,132,502.91

法定代表人：陆宁生 行长：陆宁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方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莲妮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112,399,762.46	121,130,765.73
利息净收入	25	107,523,643.45	115,877,573.33
其中：利息收入		200,919,257.66	200,052,494.81
利息支出		93,395,614.21	84,174,921.4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6	-12,564.95	-157,080.38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542,662.75	1,324,044.1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555,227.70	1,481,124.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27	1,812,167.00	4,796,330.5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28	3,020,559.78	537,752.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55,957.18	76,189.96
二、营业支出		81,138,373.46	80,599,725.52
税金及附加	30	1,883,075.91	440,596.87
业务及管理费	31	70,919,273.17	77,649,562.31
信用减值损失	32	4,853,723.81	2,509,566.34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3	1,319,833.80	
其他业务成本	34	2,162,466.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261,389.00	40,531,040.21
加：营业外收入	35	85,788.27	16,920.52
减：营业外支出	36	1,199,918.53	1,272,771.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147,258.74	39,275,189.25

减：所得税费用	37	7,012,201.96	10,913,747.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135,056.78	28,361,441.8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23,135,056.78	28,361,441.8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135,056.78	28,361,441.81
六、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135,056.78	28,361,441.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3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33

法定代表人：陆宁生 行长：陆宁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方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莲妮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79,280,030.84	429,863,668.85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20,000,0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减少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2,932,030.93	203,833,994.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7,668,386.25	5,326,536.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9,880,448.02	639,024,198.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18,400,00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447,059,703.12	250,335,846.82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增加额		88,461,757.80	21,192,796.37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0,272,865.25	36,207,827.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722,640.91	40,148,345.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770,158.29	18,023,147.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	22,449,701.92	38,357,736.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5,736,827.29	422,665,701.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856,379.27	216,358,497.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14,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957.18	58,642.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5,957.18	58,642.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66,691.86	125,955,42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277,897.6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544,589.46	125,955,42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58,632.28	-125,896,782.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02,000.00	8,502,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	7,590,457.81	5,622,043.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92,457.81	14,124,043.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92,457.81	-14,124,043.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5,407,469.36	76,337,671.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2,612,511.60	736,274,840.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7,205,042.24	812,612,511.60

法定代表人：陆宁生 行长：陆宁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方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莲妮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85,020,000.00	-	-	-	74,437,867.03	-	-		17,727,705.81	45,416,541.46	95,547,165.40	318,149,279.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020,000.00	-	-	-	74,437,867.03	-	-		17,727,705.81	45,416,541.46	95,547,165.40	318,149,279.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313,505.68	5,716,054.59	6,603,496.51	- 14,633,056.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23,135,056.78	23,135,056.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13,505.68	5,716,054.59	-16,531,560.27	-	-8,502,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313,505.68		-2,313,505.68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716,054.59	-5,716,054.59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502,000.00		-8,502,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5,020,000.00	-	-	-	74,437,867.03			20,041,211.49	51,132,596.05	102,150,661.91	-	332,782,336.48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85,020,000.00				74,437,867.03				14,891,561.63	35,651,117.20	88,289,292.03	298,289,837.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020,000.00				74,437,867.03				14,891,561.63	35,651,117.20	88,289,292.03	298,289,837.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36,144.18	9,765,424.26	7,257,873.37	19,859,441.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361,441.81	28,361,441.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836,144.18	9,765,424.26	- 21,103,568.44	-8,502,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836,144.18		-2,836,144.18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9,765,424.26	-9,765,424.26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502,000.00		-8,502,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85,020,000.00	-	-	-	74,437,867.03	-	-	17,727,705.81	45,416,541.46	95,547,165.40		318,149,279.70

法定代表人：陆宁生 行长：陆宁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方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莲妮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国民银行”）前身为象山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系由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起，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甬银监复[2008]285 号《关于同意象山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开业的批复》核准，于 2008 年 8 月 28 日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8,000 万元，经象山海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并于 2008 年 8 月 6 日出具象海会验[2008]124 号验资报告，其中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2,880 万元，占比 36%。

根据 2012 年 8 月 29 日本行临时股东会决议《象山国民村镇银行 2012 年度员工股定向增发方案》，并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 2012 年 12 月 10 日甬银监发[2012]640 号《宁波银监局关于同意象山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本行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372 万元，全部由自然人认缴，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8,372 万元，经宁波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并于 2012 年 11 月 23 日出具正会验[2012]2160 号验资报告。

根据 2013 年 1 月 29 日本行 2012 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象山国民村镇银行 2013 年度员工股定向增发方案》，并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 2013 年 5 月 23 日甬银监发[2013]215 号《宁波银监局关于同意象山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本行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130 万元，全部由自然人认缴，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8,502 万元，经宁波正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并于 2013 年 4 月 24 日出具正会验[2013]2051 号验资报告。

2016 年 4 月，公司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为折股依据，折合股份 8,502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注册资本计人民币 8,502 万元，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 7 月 6 日收到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甬银监复[2016]136 号《宁波银监局关于同意象山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形式变更的批复》，同意象山国民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 7 月 18 日完成工商变更。

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证券简称为国民银行，证券代码 870874。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金融机构营业许可证：S0001H233020001，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2567767930X5，法定代表人：陆宁生，法定地址：浙江省象山县石浦镇金山路 110 号。本行的母公司和实际控制人为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对本行的持股比例为 47.1654%。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行董事会于 2025 年 0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本行主营业务和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兼业代理企业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建筑工程保险、安装工程保险、货物运输保险、机动车辆保险、船舶保险、与贷款标的物相关的财产保险、意外伤害保险、人寿保险、健康保险、航空意外伤害保险、旅客平安险、住宿旅客平安险（在许可证件有效期内经营）。

所属支行/营业部设立情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行下设分支机构共16家，包括总行营业部1家、支行9家、分理处6家。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一）编制基础

本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行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经本行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行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行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记账本位币

本行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计量属性

除特别说明采用公允价值、可变现净值、现值等计量属性之外，一般采用历史成本计量。

（六）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行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行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行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行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1）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2）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行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1）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2）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行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行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行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当且仅当本行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本行对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金融资产重分类，自其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确认依据

本行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交易日，是指本行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计量方法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发放贷款及垫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应付利息、应付债券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行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

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行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

本行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部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行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上述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工具，本行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i)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并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

(ii)阶段二：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并未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

(iii)阶段三：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

阶段一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阶段二和阶段三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

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但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除外。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当期资产负债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7、金融工具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抵销权应当不取决于未来事项，而且在本行和所有交易对手方的正常经营过程中，或在出现违约、无力偿债或破产等各种情形下，本行均可执行该法定权利。

8、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要求提供者为合同持有人提供偿还保障，即在被担保人到期不能履行合同条款支付款项时，代为偿付合同持有人的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贷款承诺是本行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本行将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减值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八)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交易为买入资产时已协议于约定日以协定价格出售相同之资产。为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包括应计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卖出回购交易为卖出资产时已协议于约定日以协定价格回购相同之资产。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包括应计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九)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作为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

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运输设备	5	5	19.00
经营设备	5、10	5	19.00、9.5

4、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十一)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本行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本行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行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行的无形资产均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进行摊销。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50 年	0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十二) 长期资产的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行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以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

(十四)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行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行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行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行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

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行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十五)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行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六) 收入

(1) 利息收入和支出

本行利润表中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为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的以摊余成本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等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支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间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行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本行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予以考虑。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是指将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的利率。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行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其中，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相应期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其他手续费及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

(十七)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行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行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行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行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行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行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行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行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行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行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十九)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行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行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本行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行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行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行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行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行按照本附注“三、（十二）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行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行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行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行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行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行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行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行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行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本行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行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行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行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行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行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行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行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行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行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行按照本附注“三、（七）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公允价值冲销被抵部分的资产账面价值，包括贷款本金、已确认的表内利息以及其他应收款项、与贷款或应收款项对应的贷款损失准备或坏账准备等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抵债资产处置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非金融资产的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十一）受托业务

本行也经营委托贷款业务。委托贷款业务指由委托人提供资金，本行根据委托人确定的借

款人、用途、金额、币种、期限、利率等代为发放、协助监督使用并收回的贷款。其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行只收取相关手续费。委托贷款不纳入本行资产负债表。

(二十二) 一般风险准备

本行于每年年度终了根据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通过税后利润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财政部于 2012 年 3 月 30 日颁布《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要求金融企业计提的一般风险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

(二十三) 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行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行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税率/征收率（%）	备注
增值税	3	贷款利息收入采用简易计税方法
增值税	9	其他业务收入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城建税	5	应纳流转税额
教育费附加	5	应纳流转税额

(二) 享受的税收优惠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3号)和《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6号)，对金融机构向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该税收优惠政策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2、根据《关于延续实施金融机构农户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7号)第一条的规定，对金融机构向农户发放小额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公告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3、根据《关于延续实施支持农村金融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55号)第一条的规定，对金融机构农户小额贷款的利息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90%计入收入总额。公告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4、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70号)的规定，自2016年5月1日起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及与人民银行所发生的资金往来业务收入免征增值税。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18,416,892.89	24,966,413.27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195,071,667.32	181,609,909.5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271,745,408.36	497,339,755.34
应计利息	98,809.63	94,539.04
合 计	485,332,778.20	704,010,617.17

(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包括在现金等价物中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详见本附注“五/38/（3）”。

(2) 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人民币存款准备金，此存款不能用于日常业务。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分别为 5.00%，5.00%。

2.存放同业款项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存放境内同业	432,042,740.99	290,306,342.99
应计利息	712,268.39	348,468.10
减：存放同业损失准备	683,651.42	241,324.74
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价值	432,071,357.96	290,413,486.35

(2)本行存放同业款项账面余额均为阶段一，账面余额和损失准备均不涉及阶段间的转移。

(3)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包括在现金等价物中的存放同业款项详见本附注“五/38/（3）”

(4)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存放于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同业款项情况详见本附注“六/（二）/3”

3.发放贷款及垫款

(1)贷款和垫款按企业和个人分布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以摊余成本计量：		
企业贷款和垫款余额	746,734,826.81	716,357,908.50
个人贷款和垫款余额	2,702,230,903.27	2,280,756,800.91
应计利息	5,662,225.59	5,227,080.08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损失准备	87,021,731.15	78,153,909.59
其中：阶段一	42,414,651.04	51,249,046.88
阶段二	11,869,998.00	9,216,334.05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阶段三	32,737,082.11	17,688,528.6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小计	3,367,606,224.52	2,924,187,879.9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3,367,606,224.52	2,924,187,879.90

(2)贷款和垫款（不含应计利息）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信用贷款	906,840,375.35	26.29%	610,727,049.99	20.38%
保证贷款	736,078,214.77	21.34%	783,287,377.91	26.13%
附担保物贷款	1,806,047,139.96	52.37%	1,603,100,281.51	53.49%
其中：抵押贷款	1,782,622,139.96	51.69%	1,588,080,281.51	52.99%
质押贷款	23,425,000.00	0.68%	15,020,000.00	0.50%
贷款和垫款总额	3,448,965,730.08	100.00%	2,997,114,709.41	100.00%

(3)逾期贷款（不含应计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 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289,463.49	3,123,735.45	1,629,283.97		6,042,482.91
保证贷款	2,057,535.22	2,021,147.48	5,000,260.29		9,078,942.99
附担保物贷款	11,563,481.44	12,573,620.41	3,573,992.15		27,711,094.00
其中：抵押贷款	11,563,481.44	12,573,620.41	3,573,992.15		27,711,094.00
合计	14,910,480.15	17,718,503.34	10,203,536.41		42,832,519.90

项 目	期初数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 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888,101.29	741,505.77	553,827.15		2,183,434.21
保证贷款	1,800,230.45	4,015,375.50	2,956,613.86		8,772,219.81
附担保物贷款	6,949,607.72	1,900,000.00	75,769.00		8,925,376.72
其中：抵押贷款	6,949,607.72	1,900,000.00	75,769.00		8,925,376.72
合计	9,637,939.46	6,656,881.27	3,586,210.01		19,881,030.74

(4)贷款和垫款信用风险与预期信用损失情况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信用损失准备变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51,249,046.88	9,216,334.05	17,688,528.66	78,153,909.59
转移：	91,136.36	-1,099,183.79	1,008,047.43	
至第一阶段	841,479.65	-600,947.36	-240,532.29	
至第二阶段	-363,946.50	363,946.50		
至第三阶段	-386,396.79	-862,182.93	1,248,579.72	
加：本期计提（转回以“-”填列）	-8,925,532.20	3,752,847.74	9,249,188.47	4,076,504.01
加：本期收回原转销			4,791,317.55	4,791,317.55
减：本期核销				
期末余额	42,414,651.04	11,869,998.00	32,737,082.11	87,021,731.15
项目	上期金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33,727,729.02	13,239,160.93	22,088,573.11	69,055,463.06
转移：	1,841,201.47	-2,619,617.52	778,416.05	
至第一阶段	2,082,983.02	-1,912,963.33	-170,019.69	
至第二阶段	-171,046.00	171,046.00		
至第三阶段	-70,735.55	-877,700.19	948,435.74	
加：本期计提（转回以“-”填列）	15,680,116.39	-1,403,209.36	-12,133,649.53	2,143,257.50
加：本期收回原转销			16,999,916.03	16,999,916.03
减：本期核销			10,044,727.00	10,044,727.00
期末余额	51,249,046.88	9,216,334.05	17,688,528.66	78,153,909.59

4. 债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国债	81,176,196.81	
应计利息	223,502.75	
减：损失准备		
债权投资账面价值	81,399,699.56	

(2) 本行债权投资账面余额均为阶段一，账面余额和损失准备均不涉及阶段间的转移。

(3)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将持有的国债面值 20,000,000.00 元，质押于中国人民银行宁波市分行。

5.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126,327,481.72	18,885,224.6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26,327,481.72	18,885,224.68

5.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经营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697,916.28	425,802.05	6,795,268.98	27,918,987.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13,712,392.86		54,299.00	113,766,691.86
(1) 购置			54,299.00	54,299.00
(2) 在建工程转入	113,712,392.86			113,712,392.86
3. 本期减少金额			398,598.00	398,598.00
(1) 处置或报废			398,598.00	398,598.00
4. 期末余额	134,410,309.14	425,802.05	6,450,969.98	141,287,081.1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810,117.28	33,762.65	6,189,882.70	9,033,762.63
2. 本期增加金额	6,018,296.37	101,127.96	189,180.59	6,308,604.92
(1) 计提	6,018,296.37	101,127.96	189,180.59	6,308,604.92
3. 本期减少金额			382,768.10	382,768.10
(1) 处置或报废			382,768.10	382,768.10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经营设备	合计
4.期末余额	8,828,413.65	134,890.61	5,996,295.19	14,959,599.45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5,581,895.49	290,911.44	454,674.79	126,327,481.72
2.期初账面价值	17,887,799.00	392,039.40	605,386.28	18,885,224.68

6.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在建工程		110,500,000.00
工程物资		
合计		110,500,000.00

6.1 在建工程增减变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发生			期末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房屋建筑物	110,500,000.00	3,212,392.86	113,712,392.86		
合计	110,500,000.00	3,212,392.86	113,712,392.86		
减：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净值	110,500,000.00	3,212,392.86	113,712,392.86		

7.使用权资产

项 目	租赁房屋及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554,783.13
2.本期增加	3,288,229.90
(1) 新增租赁	3,288,229.90
3.本期减少	3,417,410.93
(1) 租赁到期或终止	3,417,410.93
4.期末余额	22,425,602.10
二、累计摊销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租赁房屋及建筑物
1.期初余额	12,122,546.46
2.本期增加	4,323,068.07
(1) 计提	4,323,068.07
3.本期减少	724,711.35
(1) 租赁到期或终止	724,711.35
4.期末余额	15,720,903.18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704,698.92
2.期初账面价值	10,432,236.67

8.无形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无形资产	7,279,958.33	7,469,458.33
合计	7,279,958.33	7,469,458.33

8.1 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580,000.00	7,580,000.00
2.本期增加		
3.本期减少		
4.期末余额	7,580,000.00	7,580,000.0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0,541.67	110,541.67
2.本期增加	189,500.00	189,500.00
(1) 计提	189,500.00	189,500.00
3.本期减少		
4.期末余额	300,041.67	300,041.67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279,958.33	7,279,958.33
2.期初账面价值	7,469,458.33	7,469,458.33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尚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

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1,919,253.40	15,479,813.35	50,857,878.80	12,714,469.70
预计负债	19,316.12	4,829.03	22,778.16	5,694.54
延期支付薪酬	5,937,658.32	1,484,414.58	9,316,224.56	2,329,056.14
租赁负债	6,038,675.80	1,509,668.95	10,445,363.68	2,611,340.92
合计	73,914,903.64	18,478,725.91	70,642,245.20	17,660,561.30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5,451,558.64	1,362,889.66	9,682,641.88	2,420,660.47
租金收入	1,331,464.20	332,866.05		
合计	6,783,022.84	1,695,755.71	9,682,641.88	2,420,660.47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95,755.71	16,782,970.20	2,420,660.47	15,239,900.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95,755.71		2,420,660.47	

10.其他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利息	254,200.50	252,615.10
其他应收款	2,668,076.23	652,277.56
抵债资产	3,079,612.19	4,399,445.99
长期待摊费用	1,257,566.05	2,178,822.36
待摊费用	18,076.92	22,683.76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清算款项	871,915.73	3,487,854.21
合计	8,149,447.62	10,993,698.98

10.1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贷款利息	280,243.00	294,234.16
合计	280,243.00	294,234.16
减：损失准备	26,042.50	41,619.06
账面价值	254,200.50	252,615.10

10.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财务类应收款	313,081.29	297,001.43
垫付诉讼款	462,417.90	294,160.18
暂付或应收款	4,438,681.22	2,253,288.40
存出保证金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5,414,180.41	3,044,450.01
减：损失准备	2,746,104.18	2,392,172.45
账面价值	2,668,076.23	652,277.56

10.3 抵债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房屋及建筑物	4,399,445.99	4,399,445.99
合计	4,399,445.99	4,399,445.99
减：损失准备	1,319,833.80	
账面价值	3,079,612.19	8,798,891.98

10.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装修费	合计
期初数	2,178,822.36	2,178,822.36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921,256.31	921,256.31
本期转出		
期末数	1,257,566.05	1,257,566.05

11.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1)本期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额	其他增加	因资产价 值回升转 回或到期	本期核销	其他转出	
存放同业款项	241,324.74	442,326.68					683,651.42
其他应收款	2,392,172.45	353,931.73					2,746,104.18
应收利息	41,619.06	-15,576.56					26,042.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78,153,909.59	4,076,504.01	4,791,317.55				87,021,731.15
表外业务（注）	22,778.17	-3,462.05					19,316.12
抵债资产		1,319,833.80					1,319,833.80
合计	80,851,804.01	6,173,557.61	4,791,317.55				91,816,679.17

注：表外业务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计入预计负债。

(2)上期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计提额	其他增加	因资产 价值回 升转回 或到期	本期核销	其他转出	
存放同业款项	13,841.34	227,483.40					241,324.74
其他应收款	2,238,856.66	153,315.79					2,392,172.45
应收利息	17,151.74	24,467.32					41,619.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69,055,463.06	2,143,257.50	16,999,916.03		10,044,727.00		78,153,909.59
表外业务	61,735.84	-38,957.67					22,778.17
合计	71,387,048.64	2,509,566.34	16,999,916.03		10,044,727.00		80,851,804.01

12.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借入中央银行款项	20,000,000.00	
应计利息	10,694.44	
合 计	20,010,694.44	

13.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同业存放		3,870,547.59
合 计		3,870,547.59

14.吸收存款

(1)吸收存款分布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活期存款	713,632,811.79	784,654,648.31
其中：公司客户	319,786,054.89	439,980,459.92
个人客户	393,846,756.90	344,674,188.39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3,291,141,316.10	2,831,081,076.10
其中：公司客户	353,025,492.61	339,024,257.59
个人客户	2,938,115,823.49	2,492,056,818.51
保证金存款	10,416,923.10	16,295,448.15
应解汇款		9,300.00
应计利息	133,843,746.29	99,176,464.07
合计	4,149,034,797.28	3,731,216,936.63

(2)吸收存款中的保证金存款（不含应计利息）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承兑汇票保证金	790,000.00	3,257,960.00
开出保函保证金	5,106,000.00	8,602,112.64
其他保证金	4,520,923.10	4,435,375.51
合计	10,416,923.10	16,295,448.15

(3)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持有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存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六/（二）/1”

15.应付职工薪酬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短期薪酬项目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942,008.63	25,696,749.11	23,750,322.74	9,888,435.00
职工福利费		2,885,430.10	2,885,430.10	
社会保险费	99,290.38	1,233,746.61	1,211,477.47	121,559.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92,509.14	1,140,193.89	1,119,146.79	113,556.24
工伤保险费	1,969.08	29,661.41	29,310.87	2,319.62
生育保险费	4,812.16	63,891.31	63,019.81	5,683.66
住房公积金		2,521,140.00	2,521,14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2,279.19	551,455.03	559,413.48	264,320.74
其他短期薪酬		617,808.79	617,808.79	
小计	8,313,578.20	33,506,329.64	31,545,592.58	10,274,315.2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费	213,483.02	2,228,849.38	2,180,908.19	261,424.21
失业保险金	11,423.70	75,652.16	75,476.12	11,599.74
小计	224,906.72	2,304,501.54	2,256,384.31	273,023.9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延期支付薪酬	9,316,224.54	2,542,097.80	5,920,664.02	5,937,658.32
小计	9,316,224.54	2,542,097.80	5,920,664.02	5,937,658.32
合计	17,854,709.46	38,352,928.98	39,722,640.91	16,484,997.53

16.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938,446.33	7,253,890.47
增值税	713,255.85	561,955.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662.79	28,097.84
教育费附加	35,662.78	28,097.97
房产税	1,091,810.57	
土地使用税	151,038.44	
印花税	35,612.94	32,262.07
个人所得税	20,647.70	38,930.10
合计	3,022,137.40	7,943,234.18

17.预计负债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表外业务预期信用损失	19,316.12	22,778.17
合计	19,316.12	22,778.17

18.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租赁付款额	6,535,852.00	11,239,261.1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82,801.60	416,417.83
余额	6,353,050.40	10,822,843.34

19.其他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3,947,287.38	2,252,173.84
合计	3,947,287.38	2,252,173.84

19.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久悬未取款项	101,407.11	167,017.80
其他应付款项	3,845,880.27	2,085,156.04
合计	3,947,287.38	2,252,173.84

20.股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份总额	85,020,000.00			85,020,000.00
合计	85,020,000.00			85,020,000.00

上述实收资本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6）第 130551 号《验资报告》审验在案。

21.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74,437,867.03			74,437,867.03
合计	74,437,867.03			74,437,867.03

22.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4,004,429.55	2,313,505.68		16,317,935.23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任意盈余公积	3,723,276.26			3,723,276.26
合计	17,727,705.81	2,313,505.68		20,041,211.49

23.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提取	本期使用	期末数
一般风险准备	45,416,541.46	5,716,054.59		51,132,596.05
合计	45,416,541.46	5,716,054.59		51,132,596.05

24.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95,547,165.40	88,289,292.03
加：本期增加	23,135,056.78	28,361,441.81
1) 本期净利润	23,135,056.78	28,361,441.81
减：本期减少	16,531,560.27	21,103,568.44
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13,505.68	2,836,144.1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716,054.59	9,765,424.26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8,502,000.00	8,502,000.00
期末数	102,150,661.91	95,547,165.40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根据本行 2024 年召开的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定，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836,144.18 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716,054.59 元；按股本金的 10%比例分红 8,502,000.00 元。

25.利息净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收入	200,919,257.66	200,052,494.81
—存放中央银行	3,222,875.52	2,885,952.85
—存放同业	14,916,876.37	14,017,072.82
—发放贷款及垫款	181,643,703.81	183,149,469.14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36,387,633.88	41,878,421.88
个人贷款和垫款	145,256,069.93	141,271,047.26
—金融投资	1,135,801.96	
利息支出	93,395,614.21	84,174,921.48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5,555.55	
—吸收存款	93,239,661.48	84,174,219.79
—其他	397.18	701.69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净收入	107,523,643.45	115,877,573.33

26.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542,662.75	1,324,044.16
—结算手续费收入	1,304,109.90	1,033,821.89
—代理手续费收入		1,680.67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227,482.81	253,949.92
—担保业务手续费收入	3,011.13	4,988.83
—其他手续费收入	8,058.91	29,602.8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555,227.70	1,481,124.54
—结算手续费支出	1,058,157.47	970,234.51
—其他手续费支出	497,070.23	510,890.0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564.95	-157,080.38

27.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	1,793,667.00	4,778,281.45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8,500.00	18,049.08
合计	1,812,167.00	4,796,330.53

政府补助明细列示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利息收入	1,793,667.00	4,628,781.45	与收益相关
首贷户拓展激励资金		142,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助		7,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93,667.00	4,778,281.45	

28.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金收入	2,990,155.05	537,752.29
其他	30,404.73	
合计	3,020,559.78	537,752.29

29.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填列）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7,614.70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55,957.18	58,575.26
合计	55,957.18	76,189.96

30.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535.67	106,984.22
教育费附加	120,535.52	106,984.21
印花税	245,618.86	143,859.82
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	1,396,025.86	81,118.62
车船税	360.00	1,650.00
合计	1,883,075.91	440,596.87

31.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员工费用	38,352,928.98	41,617,403.97
日常业务费用	21,039,797.81	27,022,883.90
固定资产及使用权资产折旧	8,469,206.22	5,653,662.5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21,256.31	1,006,118.65
无形资产摊销	189,500.00	110,541.67
电子设备运转费	577,075.19	885,388.87
安全防范费	1,009,775.22	1,019,386.27
物业管理费	359,733.44	334,176.40
合计	70,919,273.17	77,649,562.31

32.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	442,326.68	227,483.40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4,076,504.01	2,143,257.50
表外业务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3,462.05	-38,957.67
应收利息坏账准备	-15,576.56	24,467.3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53,931.73	153,315.79
合计	4,853,723.81	2,509,566.34

33.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抵债资产跌价损失	1,319,833.80	
合计	1,319,833.80	

34.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出租固定资产折旧	2,162,466.77	
合计	2,162,466.77	

35.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久悬未取款	55,483.27	15,845.52
其他	30,305.00	1,075.00
合计	85,788.27	16,920.52

36.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对外捐赠及赞助费	350,000.00	1,248,000.00
滞纳金	826,463.36	
其他	23,455.17	24,771.48
合计	1,199,918.53	1,272,771.48

37.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555,271.33	13,991,075.5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43,069.37	-3,077,328.15
合计	7,012,201.96	10,913,747.44

38.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净利润	23,135,056.78	28,361,441.81
加：信用减值准备	6,173,557.61	2,509,566.34
固定资产折旧	6,308,604.92	1,039,707.97
使用权资产折旧	4,323,068.07	4,613,954.61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无形资产摊销	189,500.00	110,541.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21,256.31	1,006,118.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列示）	-56,127.28	-76,189.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列示）	-1,135,801.9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列示）	-1,543,069.37	-3,077,328.15
贷款的减少（增加以“-”号列示）	-447,059,703.12	-250,335,846.82
存款的增加（减少以“-”号列示）	383,150,578.43	425,993,121.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列示）	-89,015,744.67	-24,672,775.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列示）	48,752,445.01	30,886,185.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856,379.27	216,358,497.65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47,205,042.24	812,612,511.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12,612,511.60	736,274,840.0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5,407,469.36	76,337,671.52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	647,205,042.24	812,612,511.60
其中：库存现金	18,416,892.89	24,966,413.2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71,745,408.36	497,339,755.34
三个月内到期的存放同业款项	357,042,740.99	290,306,342.99
合计	647,205,042.24	812,612,511.60

(4)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金收入	1,418,990.83	537,752.29
其他	6,249,395.42	4,788,783.73
合计	7,668,386.25	5,326,536.02

(5)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业务费用	22,449,701.92	38,357,736.80
合计	22,449,701.92	38,357,736.80

(6)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租赁款	7,590,457.81	5,622,043.15
合计	7,590,457.81	5,622,043.15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行的关联方

本行的关联方是指与本行存在一方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与本行同受一方控制或重大影响的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1.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本行的关联法人主要包括：本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子公司及联营企业等）；持有或控制本行 5%以上股权的，或者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及其控股股东，以及上述关联方所控制的企业；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及其近亲属（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控制的企业。

持有或控制本行 5%以上股权的，或者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主要股东列示如下：

股东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持有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持有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10.00	47.1654	4,010.00	47.1654
宁波市东盟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800.00	9.4096	800.00	9.4096
宁波申菱机电科技股份件有限公司	640.00	7.5276	640.00	7.5276
宁波天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80.00	5.6457	480.00	5.6457
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80.00	5.6457	480.00	5.6457
宁波象荣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80.00	5.6457	480.00	5.6457
宁波骏马塑业有限公司	480.00	5.6457	480.00	5.6457

2.关联自然人

本行的关联自然人系指：

- (1) 持有或控制本行 5%以上股权的，或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自然人；
- (2) 本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
- (3) 本条第（1）（2）项所列关联方的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及兄弟姐妹；
- (4) 持有或控制本行 5%以上股权的，或者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及其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关联方交易

本行关联方交易主要是贷款和存款。本行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本行的关联方交易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较低。

1.吸收存款余额

类型	期末数	期初数
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在本行存款余额	33,733,993.46	16,004,646.50
关联自然人在本行存款余额	8,844,889.75	13,725,301.27
合计	42,578,883.21	29,729,947.77

2.存款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向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计付的利息支出	1,298,432.29	1,193,828.08
向关联自然人计付的利息支出	141,870.05	173,727.38
合计	1,440,302.34	1,367,555.46

3.存放同业业务余额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5,312,457.93	234,541,395.10
合计	295,312,457.93	234,541,395.10

4.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663,569.30	13,774,364.91
合计	14,663,569.30	13,774,364.91

5.业务及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支付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业务及管理费用	2,897,073.87	2,551,531.39
合计	2,897,073.87	2,551,531.39

其中，支付持有或控制本行 5%以上股权的，或者持股不足 5%但对本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关联法人业务及管理费用列示如下：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98,671.87	2,343,960.39
合计	1,998,671.87	2,343,960.39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1.信用承诺

项目	期末数	
	金额	保证金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40,000.00	790,000.00
开出保函	5,106,000.00	5,106,000.00
合计	8,446,000.00	5,896,000.00

项目	期初数	
	金额	保证金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265,000.00	3,257,960.00
开出保函	8,602,112.64	8,602,112.64
合计	14,867,112.64	11,860,072.64

2.资本性支出承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已签约但尚未支付	1,931,350.00	

（二）或有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无应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八、委托业务

本行的委托贷款业务均无须本行承担任何信贷风险，本行以代理人的身份，根据委托方的指示管理这些资产，并就所提供的服务收取手续费，故委托贷款不是本行的资产，未在表内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的委托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364 万元（上年年末余额为 553 万元）。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行 2024 年 4 月 25 日第三届第十七次董事会决议，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1、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按照 2024 年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提取金额为 2,313,505.68 元；2、提取一般风

险准备,按照 2024 年风险资产期末余额 3,897,334,679.00 元的 1.5%计提,应计提金额为 58,460,020.19 元,2024 年末一般风险准备账面余额 51,132,596.05 元,补提金额 7,327,424.14 元;3、上述分配后,剩余的净利润为 13,494,126.97 元,年初账面未分配利润为 81,329,110.81 元,现决定按照股本金 9% 的比例分红,分红 7,651,8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8,717,1437.78 元

十、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一) 金融风险管理概述

本行的经营活动面临多种金融风险。本行分析、评估、接受和管理某种程度的风险,或风险组合。管理风险对于金融行业至关重要,同时商业运营也必然会带来经营风险。本行的目标是达到风险与收益之间恰当的平衡,同时尽量减少对集团财务报表的不利影响。

本行制定风险管理政策的目的是通过识别并分析相关风险,制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和控制程序,并通过可靠的程序对风险及其限额进行监控。

本行董事会制定集团的风险管理战略。本行高级管理层根据董事会制定的风险管理战略,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信用风险等专项风险管理政策。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经董事会批准后由管理层负责执行。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进行独立的审查。

本行面临的主要经营风险为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二) 信用风险

本行承担着信用风险,该风险指交易对方于到期时未能偿还全部欠款而引起本行财务损失的风险。经济环境变化或本行资产组合中某一特定行业分部的信用质量发生变化都将导致和资产负债表日已计提准备不同的损失。倘交易对方集中于同类行业或地理区域,信用风险集中度将会增加。表内的信用风险暴露包括客户贷款,证券投资和同业往来等,同时也存在表外的信用风险暴露,如信用承诺等。目前本行业务大部分集中于中国浙江省宁波市。这表明本行的授信资产组合存在集中性风险,较易受到地域性经济状况变动的影响。因此,管理层谨慎管理其信用风险暴露。银行整体的信用风险日常管理(包括贷款、证券投资和同业往来)由总行的风险管理部负责,并定期向本行高级管理层进行汇报。本行已建立相关机制,制定个别借款人可承受的信用风险额度,本行定期监控上述信用风险额度,并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审核。

1.信用风险衡量

贷款及信用承诺

本行根据《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制定了信贷资产五级分类系统,用以衡量及管理集团授信资产的质量。集团的制度系统和《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要求将表内外授信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五类,其中后三类贷款被视为不良授信资产。同时,集团将表外业务纳入客户统一授信,实施额度管理,并依据《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针对主要授信品种进行风险分类。

《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对金融资产分类的核心定义为:

- 正常类:债务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金、利息或收益不能按时足额偿付。
- 关注类:虽然存在一些可能对履行合同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债务人目前有能力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
- 次级类:债务人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或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
- 可疑类:可疑类:债务人已经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金融资产已发生显著信用减值。

- 损失类：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后，只能收回极少部分金融资产，或损失全部金融资产。

2.风险限额管理及缓释措施

本行对信用风险集中度进行管理及限制，特别是集中于单一借款人、本行、行业和区域。本行对同一借款人、本行、区域和行业部门设定限额，以管理风险集中度。本行适时监控上述风险，每年或在必要时更频繁地进行审阅。

本行通过定期分析借款人偿还本金和利息的能力管理信用风险暴露，并据此适时地更新借款额度。

其他具体的管理和缓解措施包括：

抵押物

本行制定了一系列政策，通过不同的手段来缓释信用风险。其中获取抵押物、保证金以及取得公司或个人的担保是本行控制信用风险的重要手段之一。本行规定了可接受的特定抵押物的种类，主要包括以下几个类型：

- 土地使用权
- 住宅
- 设备

抵押物公允价值一般需经过本行指定的专业评估机构的评估。为降低信用风险，本行规定了不同抵押物的最高抵押率(贷款额与抵押物公允价值的比例)。

3.信用风险减值分析和准备金计提政策

参见本附注“三、（七）6.金融资产减值”。

4.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32,071,357.96	290,413,486.35
发放贷款及垫款	3,367,606,224.52	2,924,187,879.90
其他资产	2,922,276.73	904,892.66
小计	3,802,599,859.21	3,215,506,258.91
表外项目：		
银行承兑汇票	2,550,000.00	3,007,040.00
小计	2,550,000.00	3,007,040.00
合计	3,805,149,859.21	3,218,513,298.91

上表为本行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风险敞口。对于资产负债表项目，上列风险敞口金额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净额。

5.发放贷款及垫款

贷款和垫款的余额按客户所在行业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	14,140,000.00	0.41%	7,800,000.00	0.26%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业				
房地产业	14,950,000.00	0.43%	200,000.00	0.01%
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	0.00	0.00%	11,900,000.00	0.40%
建筑业	23,999,471.45	0.70%	22,953,209.26	0.77%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5,167,170.74	0.73%	17,527,471.90	0.58%
教育	0.00	0.00%	900,000.00	0.03%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7,005,002.59	0.20%	26,073,899.94	0.87%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00,000.00	0.02%	1,800,000.00	0.06%
农、林、牧、渔业	19,084,247.14	0.55%	29,208,783.60	0.97%
批发和零售业	78,133,652.14	2.27%	91,400,329.65	3.05%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5,290,744.22	0.73%	40,300,000.00	1.34%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0,239,726.62	0.59%	5,950,000.00	0.20%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0.00	0.00%	300,000.00	0.01%
制造业	358,194,532.80	10.39%	371,463,214.15	12.39%
住宿和餐饮业	20,830,279.11	0.60%	23,351,000.00	0.7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38,900,000.00	4.03%	65,230,000.00	2.18%
一般公司贷款小计	746,734,826.81	21.65%	716,357,908.50	23.90%
个人贷款	2,702,230,903.27	78.35%	2,280,756,800.91	76.10%
合计	3,448,965,730.08	100.00%	2,997,114,709.41	100.00%

6.待处理其他资产及抵债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房产	4,399,445.99	4,399,445.99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负债到期时没有足够资金偿付负债的风险。本行面临各类日常现金提款的要求，其中包括隔夜存款、活期存款、到期的定期存款、应付债券、反担保等付款要求。根据历史经验，本行规定了最低的资金存量标准和最低需保持的同业拆入和其他借入资金的额度以满足各类提款要求。

保持资产和负债到期日结构的匹配以及有效控制匹配差异对本行的管理极为重要。由于业务具有不确定的期限和不同的类别，银行很少能保持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完全匹配。未匹配的头寸可能会提高收益，但同时也增大了损失的风险。

资产和负债项目到期日结构的匹配情况和银行对到期付息负债以可接受成本进行替换的能力都是评价银行的流动性和利率、汇率变动风险的重要因素。

本行根据客户的信用水平以及所存入的保证金提供担保和开具备用信用证。客户通常不会全额提取本行提供担保或开具的备用信用证所承诺的金额，因此本行提供担保和开具备用信用证所需的资金一般会低于本行其他承诺之金额。同时，许多信贷承诺可能因过期或中止而无需实际履行，因此信贷承诺的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所必需的资金需求。

此外，本行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和谨慎原则管理流动性风险，加强未来现金流量监测与分析，增强应变能力，严防各类支付风险。主要管理措施包括：

- a.加强系统性研究，防范结构性流动性困难；
- b.通过保持充足的备付水平、实施大额资金头寸变动预警机制、加强头寸管理与指导等方法确保支付；
- c.通过增加交易性债券比率、加强主动负债监控等方法加强流动性储备管理；
- d.适度发展表外业务规模，严防由或有负债引致的流动性风险事件；
- e.优化资产负债期限结构；
- f.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并逐步增加测试频度，不断研究完善测试方法，提升压力测试的有效性与实用性。

非衍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现金流

期末数：

项目	逾期	即期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90,165,200.60	790,428.69	2,371,286.07	12,646,859.03	195,167,577.60	501,141,351.99
存放同业款项		357,417,191.29	330,241.00	75,648,518.69			433,395,950.98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逾期	即期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发放贷款及垫款	17,303,528.92		561,038,562.22	1,885,512,550.13	886,802,046.75	407,147,225.10	3,757,803,913.12
债权投资				2,014,000.00	37,312,000.00	51,270,000.00	90,596,000.00
资产合计	17,303,528.92	647,582,391.89	562,159,231.91	1,965,546,354.89	936,760,905.78	653,584,802.70	4,782,937,216.09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88,519.53	20,132,287.20			20,220,806.73
吸收存款		822,557,831.06	799,012,970.17	738,112,716.29	1,905,639,396.20		4,265,322,913.72
负债合计	-	822,557,831.06	799,101,489.70	758,245,003.49	1,905,639,396.20	-	4,285,543,720.45
净头寸	17,303,528.92	-174,975,439.17	-236,942,257.79	1,207,301,351.40	-968,878,490.42	653,584,802.70	497,393,495.64

期初数：

项目	逾期	即期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资产：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22,306,168.61	735,520.14	2,206,560.40	11,768,322.14	181,609,909.52	718,626,480.81
存放同业款项		290,413,486.35					290,413,486.35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逾期	即期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发放贷款及垫款	9,056,739.10		520,796,960.02	1,972,590,390.62	351,685,136.00	437,594,680.31	3,291,723,906.05
资产合计	9,056,739.10	812,719,654.96	521,532,480.16	1,974,796,951.02	363,453,458.14	619,204,589.83	4,300,763,873.21
负债：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870,547.59	408.26				3,870,955.85
吸收存款		1,124,955,496.92	636,410,263.15	489,403,757.71	1,688,313,409.35		3,939,082,927.13
负债合计	-	1,128,826,044.51	636,410,671.41	489,403,757.71	1,688,313,409.35	-	3,942,953,882.98
净头寸	9,056,739.10	-316,106,389.55	-114,878,191.25	1,485,393,193.31	-1,324,859,951.21	619,204,589.83	357,809,990.23

（四）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由于市场利率、外汇汇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水平的一般或特定变化对利率产品、货币产品和股票产品敞口头寸可能造成不利影响。本行面临市场风险是指因为市场价格波动导致本行持有的金融工具敞口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波动的风险。

在全行市场风险统一管理的原则下，本行已基本形成全面市场风险管理框架，建立了包括董事会报告、高级管理层监控、风险管理部以及中台品控岗监测和报告的完善的组织结构体系。制订了与本行的业务性质、规模、复杂程度和风险特征相适应的、正式文本化的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并使得这些政策和程序与本行的总体业务发展战略、管理能力、资本实力和能够承担的总体风险水平相一致。

本行对市场风险实施限额管理，制定对各类和各级限额的内部审批程序和操作规程，根据业务性质、规模、复杂程度和风险承受能力设定定期审查和更新限额。

根据业务性质和交易目的，本行对银行账户和交易账户进行完整定义并实施分别管理，兼顾银行账户和交易账户市场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

1.市场风险衡量技术

本行根据本行的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对银行账户和交易账户中不同类别的市场风险选择适当的、普遍接受的计量方法，基于合理的假设前提和参数，计量承担的所有市场风险。对交易账户采用久期分析、情景分析等多种风险计量方式，并对交易账户头寸按市值重估，每日至少一次。本行对于银行账户主要通过敏感性缺口分析和现金流分析。本行建立全面的压力测试程序，定期对突发的小概率事件可能造成的潜在损失进行模拟和估计，评估本行在极端不利情况下的亏损承受能力。本行定期实施事后检验，将市场风险计量方法或模型的估算结果与实际结果进行比较，并以此为依据对市场风险计量方法或模型进行调整和改进。本行对市场风险计量和监测结果建立了报告制度，将全行市场风险管理情况定期向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汇报。

2.利率风险

本行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是由于市场相关利率可能发生的不利变动会导致本行净利息收入减少，从而导致利率风险敞口公允价值减少。

由于市场利率的波动，本行的利差可能增加，也可能因无法预计的变动而减少甚至产生亏损。本行主要在中国大陆地区遵照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体系经营业务。根据历史经验，人民银行一般会同向调整生息贷款和计息存款的基准利率(但变动幅度不一定相同)。

根据人民银行利率相关政策规定，人民币贷款利率根据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浮动。人民币票据贴现利率由市场决定，但不能低于人民银行规定的再贴现利率。

本行对于利率风险主要通过敏感度分析来评估，即定期计算一定时期内到期或需要重新定价的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两者的差额(缺口)，并利用缺口数据进行基准利率、市场利率情况下的敏感性分析，评估在利率变化对本行净利息收入和资产净值的影响。根据对于市场利率和基准利率趋势的判断，本行主要采用调整和控制贷款期限及债券投资业务久期等方法，主动调整资产与负债之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同时，本行密切关注本外币利率走势，紧跟市场利率变化，进行适当的情景分析，适时调整本外币存贷款利率定价方式，努力防范利率风险。下表汇总了本行的利率风险。表内的资产和负债项目，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以账面价值列示。

期末数：

项目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66,915,885.31				18,416,892.89	485,332,778.20
存放同业款项	356,734,089.57	74,625,000.00			712,268.39	432,071,357.96
发放贷款及垫款	507,464,181.22	1,807,887,230.67	771,513,269.13	257,775,788.99	22,965,754.51	3,367,606,224.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370,434.29	50,805,762.52	223,502.75	81,399,699.56
其他资产					165,244,556.79	165,244,556.79
资产合计	1,331,114,156.10	1,882,512,230.67	801,883,703.42	308,581,551.51	207,562,975.33	4,531,654,617.03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000,000.00			10,694.44	20,010,694.44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吸收存款	1,552,539,729.16	658,760,639.61	1,789,332,525.43		148,401,903.08	4,149,034,797.28
其他负债					29,826,788.83	29,826,788.83
负债合计	1,552,539,729.16	678,760,639.61	1,789,332,525.43	0.00	178,239,386.35	4,198,872,280.55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221,425,573.06	1,203,751,591.06	-987,448,822.01	308,581,551.51	29,323,588.98	332,782,336.48
期初数:						
项目	3 个月以内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78,949,664.86				25,060,952.31	704,010,617.17
存放同业款项	290,065,018.25				348,468.10	290,413,486.35
发放贷款及垫款	468,857,520.45	1,909,922,036.33	273,146,573.83	257,977,930.11	14,283,819.18	2,924,187,879.90
其他资产					166,051,061.16	166,051,061.16
资产合计	1,437,872,203.56	1,909,922,036.33	273,146,573.83	257,977,930.11	205,744,300.75	4,084,663,044.58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870,547.59					3,870,547.59
吸收存款	1,612,989,246.06	430,224,069.66	1,588,827,156.84		99,176,464.07	3,731,216,936.63
其他负债					38,895,738.99	38,895,738.99
负债合计	1,616,859,793.65	430,224,069.66	1,588,827,156.84	0.00	138,072,203.06	3,773,983,223.21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178,987,590.09	1,479,697,966.67	-1,315,680,583.01	257,977,930.11	67,672,097.69	310,679,821.37

（五）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要支付的价格。公允价值估计根据在某一具体时点根据相关市场信息和与各种金融工具有关的信息而作出的。各类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计基于下列所列方法和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分为以下三个层级。当无法获取公开市场报价时，本行通过一些估值技术或者询价来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 第一层级：采用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包括在交易所交易的证券和某些政府债券。

• 第二层级：使用估值技术一直接或间接的全部使用除第一层级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大多数场外交易的衍生合约，从价格提供商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中债”）网站上取得价格（包括中债估值和中债结算价）的债券。

• 第三层级：使用估值技术一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所属层次
债权投资	81,399,699.56	84,228,620.00	第二层级

（六）资本管理

本行采用足够能够防范本行经营业务的固有风险的资本管理办法，并且对于资本的管理完全符合监管当局的要求。本行资本管理的目标除了符合监管当局的要求之外，还必须保持能够保障经营的资本充足率和使股东权益最大化。视经济环境的变化和面临的风险特征，本行将积极调整资本结构。这些调整资本结构的方法通常包括调整股利分配，增资和发行新的债券等。

本行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3 年第 4 号《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和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资本充足率。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332,782,336.48	318,149,279.70
一级资本净额	332,782,336.48	318,149,279.70
资本净额	370,623,762.73	350,759,053.95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3,067,705,526.25	2,638,384,674.25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16,908,126.39	213,185,058.91
应用资本底线之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3,284,613,652.64	2,851,569,733.1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0.13	11.1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13	11.16
资本充足率（%）	11.28	12.30

注：上表期末余额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3 年第 4 号）相关规定计算；上年年末余额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中国银监会令 2012 年第 1 号）相关规定计算。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本报告期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6,127.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4,100.36	
小计		-1,047,973.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1,993.27	
合计		-785,979.81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2	0.27	0.2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7	0.28	0.28

法定代表人：陆宁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方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莲妮

象山国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04 月 25 日

附件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差错更正☐其他原因☒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6,127.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4,100.3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47,973.08
减：所得税影响数	-261,993.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85,979.81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不适用